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XXXX项目谈判采购

报名资料

投标单位：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 一、投标人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与贵方进行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自行检测服务第二次谈判采购，负责签署并提交报价单、服务合同等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 三、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

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

（供应商适用）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采购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在参与贵方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自行检测服务第二次谈判采购项目采购活动中，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严格按照招标采购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参与采购活动，自觉遵守采购单位有关廉政建设要求，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

二、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采购单位采购良好秩序。

四、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人员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采购单位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采购单位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五、一旦发现采购单位相关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采购单位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六、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采购投标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单位将严格遵守以上承诺，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投资集团相关部门给予的处理，列入投资集团系统采购“黑名单”，并依法承担责任。

八、本人 作为 （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承诺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承诺书由采购单位编入采购文件，供应商签订盖章后应作为采购投标文件附件一并提交

# 四、信用中国查询报告（需公告日期之后）

# 五、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自行检测服务第二次谈判采购投标工作，做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的真实性。

二、本公司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不是同一个单位负责人，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状态。

四、本公司不存在财产被接管、冻结、进入清算程序、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五、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环保、税务问题。

六、本公司保证参加本次招采活动，具备独立实施能力，属于非联合体投标。

若在本次招采项目实施过程中，被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公司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 XXX公司（盖章）

日 期：

六、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应具有至少1项垃圾发电行业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技术服务业绩，以证明投标方具备实施此类项目的基本能力（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合同扫描件）。

七、响应人须具有国家或省级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计量认证资质），同时检验检测能力范围须包含《技术规范书》所列所有监测项目。

八、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致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本次投标工作，作出郑重说明：

我公司参加本次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自行检测服务第二次谈判采购为非联合体投标，我公司以独立法人身份参加本次招募。如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承诺人：XXX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XXX 年 XX 月 XX 日